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聘请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国富”）为本公司2024年度财报与内控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北京国富2024年度审计履职情况进行评估，认为北京国富在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专业严谨，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资质能力

（1）基本信息

北京国富成立于2016年8月31日，是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首批备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3层。首席合伙人万奇见，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2024年度末，合伙人为48人，注册会计师280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50人。2023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5,559.94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3,793.5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821.65万元。2024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1家。

（2）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陈晓玲女士，200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北京国富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功先生，202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北京国富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1家IPO公司。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孙野先生，2014年9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北京国富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挂牌公司4家以上，复核2家上市公司业务。

2、诚信记录

北京国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北京国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风险承担能力

北京国富具有一定的投资者保护能力，截至2024年末，已累计计提职业风险基金4,177.91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5,000.00万元，符合财政部《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北京国富迄今没有因执业行为而发生需承担赔偿责任的民事诉讼案件。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一）人力及其他资源配置情况

北京国富在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共计16人，核心团队成員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

（二）审计工作方案及其实施

北京国富在2024年度审计过程中，针对公司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确定的审计重点领域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合并报表等。项目组按照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实施相应审计程序，并且根据审计目标完成各项工作，保证了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三）质量管理机制

北京国富在执行审计过程中，严格遵守《注册会计师法》、《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准则》、《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建立了完善的审计质量管理体系，从项目咨询、意见分歧解决、项目质量复核、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等方面，采取了有效的政策和程序，确保了审计质量。具体如下：

1、项目咨询

北京国富制定了对重大会计和审计事项进行咨询和记录的政策和程序。在2024年度审计过程中，项目组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及时向技术部咨询，使相关重点难点技术问题得到解决。

2、意见分歧解决

北京国富制定了意见分歧处理机制，以解决项目组成员之间、或项目合伙人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之间、或项目合伙人与质控及技术部给出的咨询意见之间存在的意见分歧。在出现不同情形的意见分歧时，项目组按照对应规定流程向更高层级发起咨询、讨论以寻求解决方案，直至形成一致的、适当的意见。2024年度审计过程中，项目不存在未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复核

北京国富在审计过程中，对审计项目实施逐级复核制度，主要包

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项目
组内经验较丰富的人员复核经验较少的人员执行的工作，所有的审计
工作底稿都要经过比编制人更有经验的项目经理或项目组其他成员
复核，项目合伙人对项目的总体质量复核。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于审计报告日之前完成。尽管项目合伙人对审
计报告和审计事项最终负责，但项目合伙人只有在项目质量控制复核
人提出的所有重大问题或专业意见分歧均得到满意解决后，才可出具
审计报告。

4、项目质量检查

北京国富由质控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的监督和整改承担
责任。质量管理体系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根
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签字注册会计
师及复核合伙人轮换等其他监控活动。总部设立质控专管员对项目进
行监控，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
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完成各级复核程序。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北京国富按照质量管理准则的要求建立内部监控和整改程序，制
定了相关政策和程序。对发现的质量管理缺陷及时进行制度修订，使
事务所质量管理体系更加完善。2024年度审计过程中，事务所各项质
量管理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信息安全管理

北京国富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机制来确保全体员工对客户信息保
密，这些机制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
息安全管理制度，包括遵守事务所操守准则、开展培训，并要求所有
执业人员进行年度确认。

北京国富完成了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体系建设与运行风

险核查，通过保密安全第三方评估，为执行相关业务创造了条件。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考虑了对敏感信息的检查、处理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自觉履行业务约定书明确的信息安全管理责任和义务。

三、总体评价

北京国富在执行2024年度审计过程中，分派具有相应素质和专业胜任能力的审计团队，确保执行业务必要的时间和资源；项目组勤勉尽责，专业严谨，始终保持职业怀疑并运用专业判断，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审慎发表审计意见，按时出具审计报告，做到了独立、客观、公正。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